

证券代码：002327

证券简称：富安娜

公告编号：2024-063

# 深圳市富安娜家居用品股份有限公司

## 第六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深圳市富安娜家居用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通知于 2024 年 12 月 21 日以电子邮件等通讯方式送达全体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会议于 2024 年 12 月 25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 9 人，实际出席董事 9 人，会议有效行使表决权票数 9 票。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公司第六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已不符合激励条件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鉴于第六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激励对象杨明洁因个人原因离职，失去第六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资格，其首次授予部分 1,000 股已授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不得解除限售；根据公司第六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公司董事会同意回购注销上述限制性股票。此次回购注销完成后，第六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激励对象由 157 人调整至 156 人，首次授予部分限制性股票数量由 9,284,000 股调整为 9,283,000 股。

《关于回购注销第六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公告》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北京市君泽君（深圳）律师事务所针对此议案发表法律意见，详情请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 1 票。

关联董事林汉凯先生作为公司第六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对本议案回避表决。

上述事项需提交公司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本议案为特别表决事项，须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第六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解锁期解锁条件成就的议案》**

根据公司《第六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的相关规定，董事会认为公司第六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解锁期解锁条件成就，第一个解锁期可解锁的激励对象为 156 名，可解锁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 2,784,900 股，占目前公司股本总额的 0.332%。

《关于第六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解锁期解锁条件成就的公告》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北京市君泽君（深圳）律师事务所针对此议案发表法律意见，详情请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 1 票。

关联董事林汉凯先生作为公司第六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对本议案回避表决。

###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根据《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对于需要股东大会审议的相关事项，将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公司定于 2025 年 1 月 10 日下午 14:00 在公司会议室召开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关于召开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 0 票。

### 三、备查文件

- 1、第六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 2、第六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2024 年第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深圳市富安娜家居用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12月26日